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16-004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汉钟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钟精机”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汉钟精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汉钟”）拟收购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新汉钟”）股权。为满足资金需求，香港汉钟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或等值的其他币别）的贷款，用于支付上述收购股权款，公司需为该贷款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3 年，具体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为确保公司担保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提请股东大会就上述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超出上述范围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

2、履行审批程序

201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汉钟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其他说明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汉钟精机（香港）有限公司
- 2、 公司住所：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302-8 号集成中心
- 3、 成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14 日
- 4、 执行董事：余昱暄
- 5、 注册资本：350 万美金
- 6、 经营范围：国际贸易、海外投资
- 7、 公司股东：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 8、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3,687.48 万元，净资产为 2,144.19 万元。2015 年营业收入为 1,040.41 万元，净利润为-36.81 万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公告中的为香港汉钟提供担保的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任何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香港汉钟提供担保，是为满足香港汉钟收购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台湾新汉钟）股权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支持其经营发展。香港汉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为香港汉钟提供担保，有利于香港汉钟收购台湾新汉钟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香港汉钟提供担保。

六、监事会意见

香港汉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对外投资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